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本次会议无增减、修改、否决议案的情况;
- 3、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4、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本次股东大会所提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0年12月11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2020年12月1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年12月11日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1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方式: 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4层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侯巍董事长

6、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合规。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1人，代表股份1,814,437,73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5447%。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11人，代表股份1,740,581,2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4872%；

2、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73,856,5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574%；

3、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17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131,776,0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709%。

公司董事、监事以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媒体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等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了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14,425,1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12,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1,763,424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4%; 反对 12,6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6%;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14,425,138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 反对 12,6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31,763,424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4%; 反对12,6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6%;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修改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14,425,138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 反对 12,6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31,763,4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4%;反对12,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修改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14,425,13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12,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31,763,4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4%;反对12,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修改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14,425,13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12,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31,763,4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4%;反对12,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修改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选举侯巍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97,670,66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75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0,474,4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22%。

(2) 选举刘鹏飞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98,245,17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0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1,048,9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482%。

(3) 选举王怡里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98,460,39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19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1,264,1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15%。

(4) 选举李小萍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98,460,39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19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1,264,1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15%。

(5) 选举周金晓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98,245,17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0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1,048,9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482%。

(6) 选举夏贵所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98,245,17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07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1,048,9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482%。

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 选举邢会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98,705,17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32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1,508,91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73%。

(2) 选举朱祁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98,705,17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32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1,508,91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73%。

(3) 选举李海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98,705,17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32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1,508,91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73%。

(4) 选举郭洁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98,705,17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32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1,508,91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73%。

选举上述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8、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选举焦杨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98,942,68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46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1,746,4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5%。

(2) 选举郭志宏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96,419,60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07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9,223,33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629%。

(3) 选举刘奇旺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62,097,85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5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901,59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0173%。

(4) 选举王玉岗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64,620,94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54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7,424,6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9320%。

(5) 选举李国林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64,620,94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54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7,424,6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9320%。

(6) 选举武爱东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64,620,94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54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7,424,6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9320%。

(7) 选举白景波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62,097,85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5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901,59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0173%。

(8) 选举崔秋生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1,762,097,85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15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901,59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0173%。

四、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方祥勇、徐雪桦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山西证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山西证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2日